

##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2012年9月17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古远东先生（持股比例9.16%）提交的《关于提请增加英唐智控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函》，提议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2012年9月16日由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补选刘昂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和《关于补选郑戈志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。为提高决策效率，公司董事会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英唐智控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除上述情况外，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，无修正提案的情况，也无新提案提交表决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2. 表决方式：现场投票表决

3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2年9月28日上午10:00—11:00；

4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龙马工业城A1栋公司二楼会议室；

5. 现场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胡庆周先生；

6. 会议的通知：公司于2012年9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《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，于2012年9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《关于增加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》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英唐智控股东大会

会议事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广东知恒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9,562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8.10%。

## 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**(1)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英唐智控为全资子公司合肥英唐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49,562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

反对股份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

弃权股份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**(2)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刘昂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49,562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

反对股份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

弃权股份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**(3)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补选郑戈志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49,562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

反对股份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

弃权股份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广东知恒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见证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广东知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年9月28日